

证券代码：430754

证券简称：波智高远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交易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1、交易一：收购深圳市康盛达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达美”）100%股权

收购方：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出让方：许浩坤、路美君。

交易标的：康盛达美 100%股权。

交易事项：康盛达美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目前实收资本为 0 万元。本公司以 1 元的名义价格向许浩坤购买其所持有的康盛达美 99%股权、以 1 元的名义价格向路美君购买其所持有的康盛达美 1%股权。公司将根据康盛达美业务的实际进展进行注资。

交易价格：2 元。

协议签署日期：2016 年 6 月 13 日。

2、交易二：鹏展万国电子商务（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展万国”）收购深圳市快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云科技”）100%股权。

收购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鹏展万国。

出让方：郭锐锋、戴秋秋。

交易标的：快云科技 100%股权。

交易事项：快云科技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目前实收资本为 0 万元。本公司以 1 元的名义价格向郭锐锋购买其所持有的快云科技 51% 股权、以 1 元的名义价格向戴秋秋购买其所持有的快云科技 49% 股权。公司将根据快云科技业务的实际进展进行注资。

交易价格：2 元。

协议签署日期：2016 年 6 月 13 日。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 1、交易一

交易对方许浩坤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ZHONGBIN SUN 岳父；路美君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ZHONGBIN SUN 母亲。

### 2、交易二

交易对方郭锐锋现担任公司董事；戴秋秋为董事郭锐锋配偶。

上述收购事项构成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康盛达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 ZHONGBIN SUN 作为关联董事，在本议案表决时回避，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鹏展万国电子商务（深圳）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快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郭锐锋作为关联董事，在本议案表决时回避，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上述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许浩坤	江苏省靖江市	不适用	不适用
路美君	深圳市南山区	不适用	不适用
郭锐锋	深圳市南山区	不适用	不适用
戴秋秋	深圳市南山区	不适用	不适用

## (二) 其他情况及关联关系

### 1、交易一

交易对方：许浩坤；性别：男；国籍：中国；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ZHONGBIN SUN 岳父。

交易对方：路美君；性别：女；国籍：中国；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ZHONGBIN SUN 母亲。

### 2、交易二

交易对方：郭锐锋；性别：男；国籍：中国；现担任公司董事。

交易对方：戴秋秋；性别：女；国籍：中国；为董事郭锐锋配偶。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及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一

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市康盛达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2楼1218

法定代表人：许浩坤

主要股东：许浩坤、路美君，分别持有康盛达美99%及1%股权。

注册资本：50万元

实缴资本：0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康盛达美业务的实际进展进行注资。）

成立时间：2014年10月21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

以上内容具体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的登记为准。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由于康盛达美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故尚无其他财务信息，也尚未有资产与负债。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康盛达美业务的实际进展进行注资。

## 2、交易二

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市快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秋秋

主要股东：郭锐锋、戴秋秋，分别持有快云科技51%及49%股权。

注册资本：500万元

实缴资本：0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快云科技业务的实际进展进行注资。）

成立时间：2014年10月20日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的研发和技术咨询；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基于网络的软件服务平台的研发和测试；信息系统集成；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以上内容具体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的登记为准。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由于快云科技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故尚无其他财务信息，也尚未有资产与负债。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快云科技业务的实际进展进行注资。

本次交易一、交易二之标的均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二）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向许浩坤购买其所持有的康盛达美 99% 股权、以 1 元的价格向路美君购买其所持有的康盛达美 1% 股权。本次股权受让后，公司将持有康盛达美 100% 的股权。

鹏展万国以 1 元的价格向郭锐锋购买其所持有的快云科技 51% 股权、以 1 元的价格向戴秋秋购买其所持有的快云科技 49% 股权。本次股权受让后，鹏展万国将持有快云科技 100% 的股权。

上述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协议签订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过户时间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规章为准。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鉴于许浩坤、路美君、郭锐锋、戴秋秋尚未实缴出资，康盛达美、快云科技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因此各方协商确定公司以 1 元的名义价格收购许浩坤购买其所持有的康盛达美 99% 股权、以 1 元的名义价格向路美君购买其所持有的康盛达美 1% 股权；鹏展万国以 1 元的名义价格收购郭锐锋持有的快云科技 51% 的股权、以 1 元的名义价格向戴秋秋购买其所持有的快云科技 49% 股权。交易价格经协商达成，符合被收购公司的实际情况，定价属公允、合理。

## 五、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上述两家公司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康盛达美将主要专注于创意产品的研发，为公司的跨境电商业务提供更多的差异化及高毛利的产品；快云科技将基于公司积累的跨境电商技术服务能力，进行跨境电商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的开发和应用。

本次股权收购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范围，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培养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并可充分利用相关方已有的资质和资源，有助于减少未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预期本次收购将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书》（交易一）、《股权转让协议书》（交易二）。

特此公告。

北京波智高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

